

上海市嘉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（通知）

嘉卫任〔2020〕13号

关于李强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根据中共上海市嘉定区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李强同志任职的批复》（嘉委〔2020〕167号），经研究决定：

李强同志任嘉定区中心医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嘉定区安亭镇黄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嘉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0年10月19日

上海市嘉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0月19日印发

（共印38份）

